宜兴市公用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离子色谱仪等采购

宜兴市公用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离子色谱仪等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已于2023年12月18日发布了招标公告，现发布第1次澄清公告。

一、原招标文件主要信息

1、项目名称：离子色谱仪等采购

2、项目编号：YXGYJT202311028

3、公告日期：2023年12月18日

4、第一次更正公告日期：2023年12月21日

5、公告媒体：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网站

二、更正信息

1、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邀请函8、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“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限于本票、银行汇票（不接受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）”更正为：

“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限于转账（不接受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）”

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二、招标文件5招标文件的解释5.1“本文件由宜兴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。”更正为：

“本文件由宜兴市公用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解释”

招标文件中其他关于“宜兴水务集团有限公司”的内容均作了相应修改。

1. 本项目开标时间延后至2023年12月26日10:30 ，请意向投标单位自今日起投标保证金汇至以下账户，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1 日17:00 至2023年12月26日10:30。**原保证金账户如已转账汇款，亦视为有效**。（不接受本票、银行汇票）

**投标保证金：**采购人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，要求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**伍仟**元人民币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名称一致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交纳投标保证金账户名称 | 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| 交纳  形式 |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限于转账（不接受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） |
| 开户银行 | 光大银行宜兴支行 |
| 账号 | 51610188000207846 |

**注：缴纳投标保证金账户为涉密账户，账号随机，请投标单位仔细核对账号后缴纳投标保证金，否则作废标处理，合同签订后，无息退回。**

3、请各投标人自行下载此更正公告与最新版招标文件，如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更正等信息公告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三、本次澄清联系事项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联  系  方  式 | 采购人 | 项目负责人  联系人：戴先生，张先生  联系电话：0510-80718885，0510-80718725 |
| 质疑受理人  联系人：张先生  联系电话：0510-80718725 |
| 联系地址：宜兴市绿园路528号孵化园2楼  邮政编码：214200 |
| 采购监管部门 | 采购监督管理及投诉处理主体：  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纪监办公室  联系地址：中国宜兴环保科技工业园科技孵化园  联系电话：0510-80702109 |

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

2023年12月21日